

汝城县“双向溯源”耒水沿线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EPC+O 变更公告（1）

致各潜在投标人：

湖南中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汝城县鑫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对汝城县“双向溯源”耒水沿线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EPC+O 实施公开招标，现对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变更如下：

一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.1.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“评标委员会构成：7 人以上单数。”变更为“评标委员会构成：7 人（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，专家 5 人）或以上单数”。

二、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开标时间“2025 年 1 月 10 日 9 时 30 分”变更为“2025 年 1 月 16 日 9 时 30 分”；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与之相对应延期。

三、原招标公告线下开标地点“郴州市市民服务中心 3 楼郴州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0 开标室”变更为“郴州市市民服务中心 4 楼郴州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5 开标室”。

本公告的内容是对招标文件的进一步说明、解释或修改，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招标文件与本公告有出入的地方，应以本公告为准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监督机构：汝城县房建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；
电话：0735-8222413；

招标人：汝城县鑫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；
地址：汝城县九龙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九楼；
联系人：曾鑫；
电话：0735-8220106、16670114948；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中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；
地址：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万华路 101 号；
联系人：李浪勇、侯莉雯、胡文洪；
电话：0735-3327777、13973538889。